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之

募集说明书

(申报稿)

二〇二〇年六月

目 录

| | |
|---|----|
| 目 录..... | 2 |
| 释 义..... | 4 |
| 第一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 6 |
|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 6 |
| 二、发行人的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6 |
| 三、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 | 8 |
| 四、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 | 24 |
| 五、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 29 |
| 第二章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 | 33 |
|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 33 |
| 二、发行对象及与发行人的关系 | 35 |
| 三、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案 | 35 |
| 四、募集资金投向 | 37 |
| 五、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38 |
| 六、本次发行是否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 38 |
| 七、本次发行方案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 | 38 |
| 第三章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 40 |
|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 40 |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 40 |
| 三、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 49 |
| 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结论 | 50 |
| 第四章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 51 |
|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 51 |
|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 51 |
|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 人从事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的同业竞争的情况 | 51 |
|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 人可能存在的关联交易的情况 | 51 |

| | |
|-------------------------------|-----------|
| 第五章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 | 52 |
| 一、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 52 |
| 二、本次募投项目产能消化风险 | 52 |
|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 52 |
| 四、市场风险 | 53 |
| 五、管理风险 | 53 |
| 六、宏观经济波动和下游行业周期变化风险 | 53 |
| 七、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摊薄的风险 | 53 |
| 八、股票市场波动风险 | 53 |
| 九、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批风险 | 54 |
| 十、无实际控制人风险 | 54 |
| 第六章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 55 |
|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58 |
|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 59 |
| 三、公司律师声明 | 61 |
| 四、审计机构声明 | 62 |
| 五、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声明及承诺 | 63 |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 | | |
|------------------|---|---|
| 硅宝科技/公司/上市公司/发行人 | 指 |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引领资本 | 指 | 四川发展引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 硅宝防腐 | 指 | 成都硅宝防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 国家发改委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工信部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
| 商务部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
| ISO9001 | 指 |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 |
| ISO14001 | 指 |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 |
| SGS | 指 | Societe Generale de Surveillance S.A. 的简称, 译为“通用公证行”。是一家总部设于瑞士日内瓦的从事检验、测试、质量保证与认证的知名国际机构。 |
| 有机硅单体 | 指 | 氯硅烷, 是由氯甲烷及硅粉经聚合、缩合等工艺合成的化合物。 |
| 有机硅中间体 | 指 | 硅氧烷, 由有机硅单体经水解、裂解工艺后制得的化合物。 |
| D4 | 指 | 八甲基环四硅氧烷, 英文 Octamethylcyclotetrasiloxane 的简称。 |
| DMC | 指 | 二甲基二氯硅烷经水解, 裂解工艺后制得的甲基环状体的混合物, 其中大部分为 D4。 |
| 新安集团 | 指 |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合盛硅业 | 指 |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
| 东岳硅材 | 指 |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SAGSI | 指 | 全国硅产业绿色发展战略联盟 |
| 美国陶氏 | 指 | 陶氏公司 (The Dow Chemical Company) |
| 美国迈图 | 指 | 迈图高新材料集团 |
| 德国瓦克 | 指 | 瓦克化学集团 |
| 日本信越 | 指 | 信越化学工业株式会社 (Shin-Etsu Chemical Co., Ltd., TYO: 4063) |
| 德国汉高 | 指 | 德国汉高公司 (Henkel) |
| 回天新材 | 指 | 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集泰股份 | 指 |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 杭州之江 | 指 | 杭州之江有机硅化工有限公司 |
| 广州白云 | 指 | 广州市白云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
| 107 硅橡胶/107 胶 | 指 | 羟基封端的聚二甲基硅氧烷, 为有机硅基础聚合物的一种。 |
| 有机硅室温胶 | 指 | 亦称有机硅室温硫化硅橡胶 (RTV), 是由 107 硅橡胶作为基胶, 配合补强填料、交联剂、催化剂、添加剂等在特殊工艺条件下制 |

| | | |
|-------------------|---|--|
| | | 得，包装在密闭容器中，使用时不需加热，在室温下即可硫化成橡胶弹性体。 |
| 三废 | 指 | 废水、废气、废渣的简要说法。 |
| 聚硅氧烷 | 指 | 一类以重复的 Si-O 键为主链，硅原子上直接连接有机基团的聚合物。通常将硅烷单体和聚硅氧烷统称为有机硅化合物，称聚硅氧烷液体为硅油，聚硅氧烷橡胶为硅橡胶。 |
| 《公司章程》 | 指 |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本次发行 | 指 | 公司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每股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84,000 万元 |
| 中信建投/保荐机构 | 指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华信会计师/发行人会计师/审计机构 | 指 |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中伦律师/发行人律师/公司律师 | 指 |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
|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本募集说明书 | 指 |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募集说明书（申报稿） |
| 报告期/最近三年 | 指 | 2017-2019 年 |
| 深交所 | 指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元、万元、亿元 | 指 |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
| m ² | 指 | 国际单位制中面积单位平方米（或平米）的缩写 |
| kw | 指 | 千瓦（功率单位） |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 | |
|-------|---|
| 公司名称 |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英文名称 | Chengdu Guibao Science & Technology Co.,Ltd |
| 成立日期 | 1998.10.19 |
| 上市日期 | 2009.10.30 |
| 上市地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股票简称 | 硅宝科技 |
| 股票代码 | 300019 |
| 法定代表人 | 王有治 |
| 董事会秘书 | 王有治 |
| 总股本 | 330,901,951 元 |
| 注册地址 | 成都高新区新园大道 16 号 |
| 办公地址 | 成都高新区新园大道 16 号 |
| 经营范围 | 生产（工业行业另设分支机构或另择经营场地经营）、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机电设备（不含汽车）、消防器材、安防产品；技术及信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的除外，国家限制的待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设备安装、工程安装（凭资质证书经营）；环保工程、防腐保温工程（涉及资质证书的凭相关资质证书从事经营）；质检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发行人的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330,901,951 股，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 股份类别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
|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 | |
|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 - | - |
| 2、其他内资持有股份 | 58,452,489.00 | 17.66% |
| 3、内部职工股 | - | - |
| 4、优先股或其他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 58,452,489.00 | 17.66% |
| 二、无限售条件已流通股份 | | |

| 股份类别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
| 1、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 272,449,462.00 | 82.34% |
| 2、境内上市外资股 | - | - |
| 3、境外上市外资股 | - | - |
| 4、其他 | - | - |
| 已流通股份合计 | 272,449,462.00 | 82.34% |
| 三、股份总数 | 330,901,951.00 | 100.00% |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 编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
| 1 | 四川发展引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58,915,416 | 17.80% |
| 2 | 郭弟民 | 43,605,472 | 13.18% |
| 3 | 王有治 | 31,835,825 | 9.62% |
| 4 | 杨丽玫 | 30,771,360 | 9.30% |
| 5 | 申万菱信基金—四川发展引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申万菱信—引领资本 1 号大股东增持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 16,223,144 | 4.90% |
| 6 | 蔡显中 | 12,160,000 | 3.67% |
| 7 | 王有华 | 11,751,300 | 3.55% |
| 8 | 李步春 | 11,100,000 | 3.35% |
| 9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四川国企改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1,762,800 | 0.53% |
| 10 | 丁伟 | 1,283,850 | 0.39% |
| | 合计 | 219,409,167 | 66.29% |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公司股权结构分散，四川发展引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通过直接持股和认购申万菱信-引领资本 1 号大股东增持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并与管理人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就行使股东大会提案权、表决权方面采取一致行动的方式合计控制公司总股本的 22.71%，王有治通过与郭弟民、郭斌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合计控制公司总股本的 22.84%，四川发展引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王有治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能控制的持股比例接近，根据公司治理制度，没有一个单一股东或一致行动人可以控制董事会、股东大会控制公司。

三、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

（一）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有机硅行业，主营业务为有机硅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中有机硅密封胶材料是公司的核心业务。有机硅材料属于高性能新材料，是《中国制造 2025》重点领域技术创新路线图（2017）中明确重点发展项目，是国家重点支持发展的先进基础材料。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属于化学原料与化学制品制造业（行业代码 C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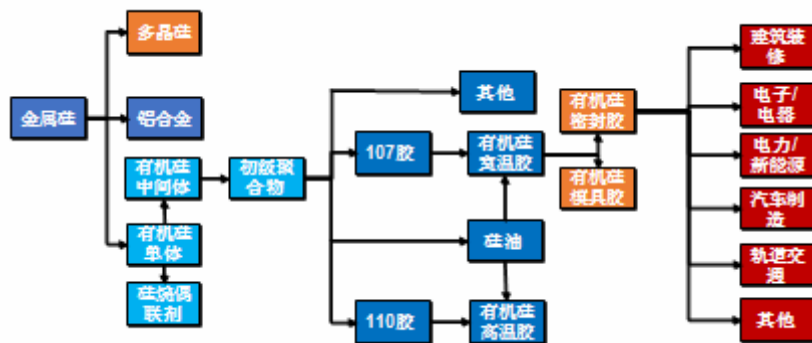
1、有机硅密封胶行业概况

（1）有机硅密封胶产业链概述

有机硅材料诞生于 1863 年，由美国康宁公司在 1941 年首次实现工业化。有机硅材料是一类性能优异、功能独特、用途极广的新材料，为高分子新型材料中产业规模最大的行业之一。有机硅聚合物是含有硅元素的众多高分子化合物的总称，主链以硅氧键（-Si-O-）组成，侧链带有有机基团，兼具无机和有机聚合物的双重性能，性能独特。

有机硅产业链中，甲基氯硅烷是最主要的有机硅单体，是一系列有机硅产品生产的基础，以二甲基二氯硅烷单体为主要原料，经过水解合成，形成以 DMC（二甲基环硅氧烷混合物）或 D4（八甲基环四硅氧烷）为主的环状中间体，DMC 或 D4 开环聚合，生成不同聚合度的聚有机硅氧烷（聚硅氧烷）。

聚硅氧烷与补强剂、填料、胶粘剂、催化剂等混配，便可以形成 107 胶，从而制备有机硅室温胶（主要包括有机硅密封胶、模具胶），其中，有机硅室温胶的主要组成部分为有机硅密封胶，占比约 90%左右。聚硅氧烷中间体是 107 胶的主要原材料，是形成有机硅密封胶的重要组成部分。有机硅密封胶产业链如下图所示：



(2) 有机硅密封胶产品特征

有机硅密封胶是密封胶产品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中密封胶产品种类、型号较多，以其主体成分聚合物类别划分，有橡胶类、丙烯酸类、聚氨酯类、硅酮聚合物类、聚硫类等，各类密封胶的特点如下：

| 项目名称 | 聚硫类 | 橡胶类 | 丙烯酸类 | 聚氨酯类 | 硅酮类 |
|------|---------------------------------------|----------------------------------|--|--|---|
| 概况 | 以液态聚硫为主体材料，配合以增粘树脂、硫化剂、促进剂、补强剂等制成的密封胶 | 以橡胶类聚合物，如异丁烯、氯丁烯为主体材料的密封胶 | 以聚丙烯酸酯作为主体材料的密封胶，是目前世界上消耗量最大的密封胶之一 | 以异氰酸酯基为主料与含活泼氢化合物固化剂反应而成的室温固化型聚氨酯密封胶 | 高分子主链主要由（Si-O-Si）键组成，在固化过程中交联剂与基础聚合物反应形成网状的骨架结构 |
| 优点 | 优良的耐燃油、液压油、水和各种化学药品性能以及耐热性 | 优异的耐天候老化、耐热、耐酸碱性能及优良的气密性和电绝缘性能 | 优良的耐热、耐油性能，优良的耐臭氧、耐紫外线性能，优良的气密性及抗屈挠性能 | 具有抗撕裂、耐磨抗穿刺、对基材不污染、耐酸碱、耐多数有机溶剂、可涂漆、对石材及混凝土无腐蚀等特性 | 优异的耐高、低温性能和耐候性能 |
| 缺点 | 强度不高，耐老化性能不佳，加工性能不好，有臭味 | 使用中产生有机溶剂挥发，耐低温性能不佳，对部分有机溶剂耐受性较差 | 耐寒性差，不耐水、水蒸气、酸碱、盐溶液以及有机极性溶剂，室温下的弹性差、耐磨性差 | 耐热性较差，阻燃性不佳，燃烧过程中会释放一氧化碳 | 不同产品型号性能差异较大，部分型号对金属有腐蚀，部分型号耐热性不佳 |
| 主要应用 | 用于土木建筑、汽车制造等嵌缝密封，以及油箱、燃料罐、航空机械、复合玻璃 | 应用于汽车、建筑、工业等用途 | 用于建筑业高温处理预制板的密封，建筑物楼孔、楼板的密封及电子灌封等 | 用于建筑物、广场、公路作为嵌缝密封材料，以及汽车制造、玻 | 用于建筑幕墙、门窗密封、玻璃加工，以及电子电器、汽车、光伏新能源、轨道交通等 |

| 项目名称 | 聚硫类 | 橡胶类 | 丙烯酸类 | 聚氨酯类 | 硅酮类 |
|------|--------------------|------------------------|------------|-----------|-----------|
| | 的密封 | | | 璃安装、电子灌装等 | |
| 环保性能 | 有刺激性气味，对人体及环境有一定污染 | 含有有机溶剂，易挥发，对人体及环境有一定污染 | 溶剂为水，属环保产品 | 无溶剂，属环保产品 | 无溶剂，属环保产品 |

由于硅元素在化学周期表中特的位置及有机硅独特的化学结构、性能、环保品质，在过去近 80 年间，有机硅产品不断的替代着原来的传统产品或开创着新的用途，直到现在，有机硅密封胶在密封胶领域仍在不断替代丙烯酸胶、传统橡胶类产品。可以预计，随着技术提升、产品成本的进一步下降、环保要求的不断趋严，未来有机硅密封胶行业将有巨大的成长空间，有机硅密封胶不断替代其他产品的趋势仍将持续。

（3）有机硅密封胶市场情况

有机硅密封胶是有机硅材料的一大类，作为一类特种高性能高分子新材料，其消费水平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密切相关。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有机硅密封胶产品在越来越多的领域展示其优越性能并发挥作用，逐步实现对传统材料的替代，应用范围不断扩大。

根据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的年报显示，2018 年有机硅密封胶的消费量为 93 万吨。有机硅密封胶主要原材料是 107 胶，107 胶的产量及消费量的变化情况，很大程度的反应了有机硅密封胶的市场需求情况。根据 SAGSI 统计，2018 年中国聚硅氧烷消费结构中，用于 107 胶领域的占比为 34.70%，对应消费量约 36.09 万吨；同时预计 2023 年用于 107 胶领域的聚硅氧烷消费量为 64.10 万吨，2018 年至 2023 年预测年复合增长率为 12.17%，行业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速度。随着下游应用领域的进一步拓展，行业的景气度将会得到进一步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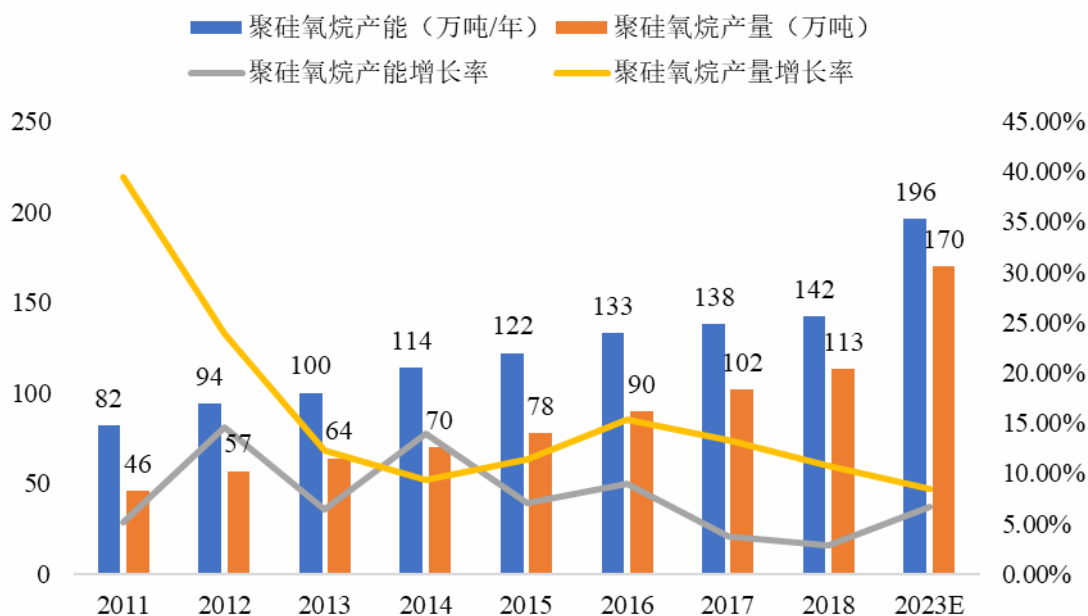
2、有机硅密封胶上游中间体行业发展情况

（1）有机硅中间体行业总体快速发展，产量逐年增加

近十年，有机硅全球产能向中国转移趋势明显，中国已成为有机硅材料生产和消费大国，国内有机硅产品优势愈加凸显，进口替代效应显著。根据 SAGSI 统计数据，截至 2018 年，我国聚硅氧烷总产能 142 万吨/年（在产产能 130.7 万

吨/年)，产量 113 万吨，同比分别增长 2.83% 和 10.68%。2011-2018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8.16% 和 13.70%，行业发展迅速。预计 2023 年我国聚硅氧烷总产能将达 196 万吨/年，产量达 170 万吨，预测期间年均增长率能够维持在 6.73% 和 8.51% 左右，有机硅行业整体发展形势良好，上游有机硅中间体材料的持续稳定增长，为下游发展提供了充足原料保障。

图：2011 年-2023E 年我国聚硅氧烷产能产量及增长率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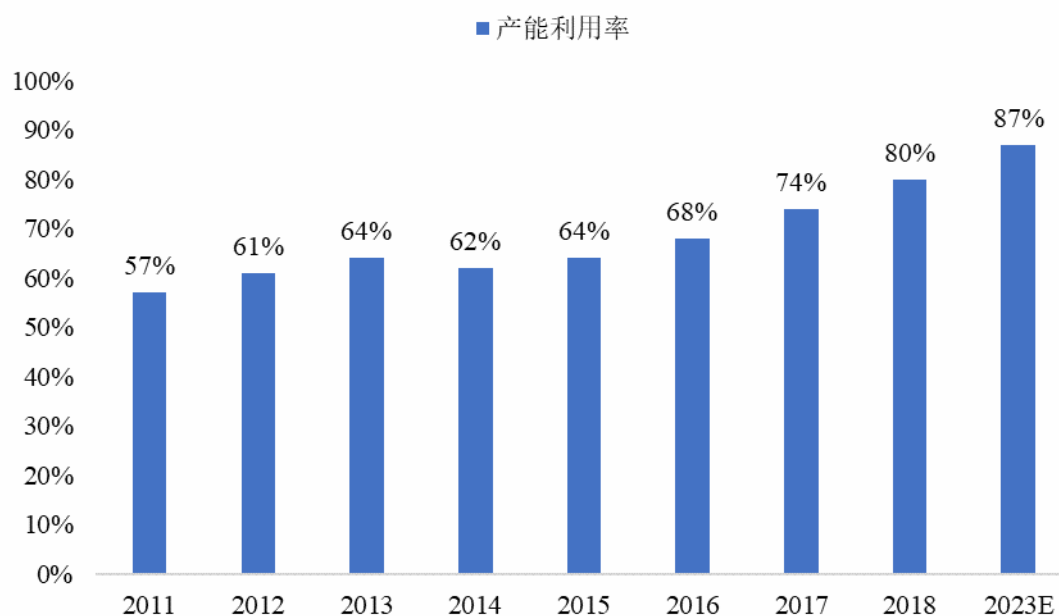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SAGSI 整理

（2）有机硅中间体行业产能利用率逐年稳定上升

2009-2010 年，我国有机硅新建项目快速扩张，行业产能出现爆发式增长，加之国内企业技术水平与国外差距较大，导致期间行业产能利用率出现大幅下降；此后，国内产能进入温和扩张阶段，随着过剩产能逐步消化、行业技术进步以及企业工艺管理水平的提升，行业产能利用率呈持续上升趋势。截至 2018 年，我国聚硅氧烷产能利用率达 80%，较 2017 年提高 6 个百分点，创近十年来最高水平。随着行业整体竞争格局的优化、生产技术的进步，预计到 2023 年，我国聚硅氧烷产能利用率将进一步提升至 87%。

图：我国聚硅氧烷产能利用率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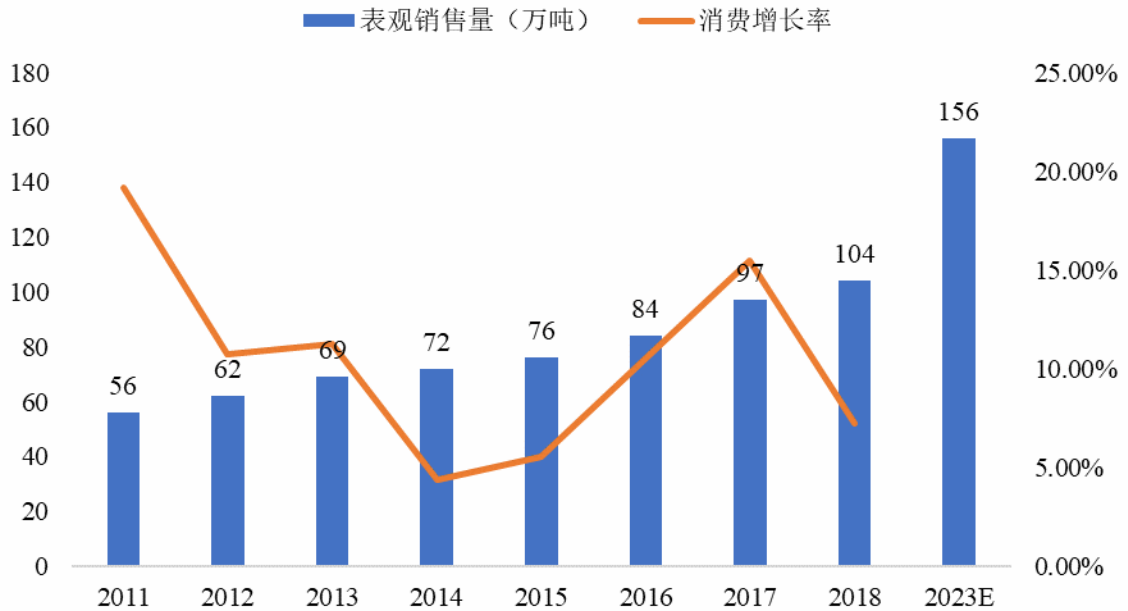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SAGSI 整理

（3）有机硅中间体产品消费需求稳定

从需求端看，近十余年，我国的有机硅产品需求较为旺盛，需求量保持了快速增长。根据 SAGSI 统计数据，2018 年，我国聚硅氧烷表观消费量（产量+净进口）达 104 万吨，同比增长 7.41%，2011-2018 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9.25%。随着中国经济转型的逐步推进，居民收入水平的快速提升，以及“中国制造 2025”、“一带一路”国家战略的实施，预计我国聚硅氧烷消费仍将保持中高速增长，2018-2023 年期间年均增长 8.36%，至 2023 年消费量达到 156 万吨。

图：我国 2011 年以来聚硅氧烷消费量情况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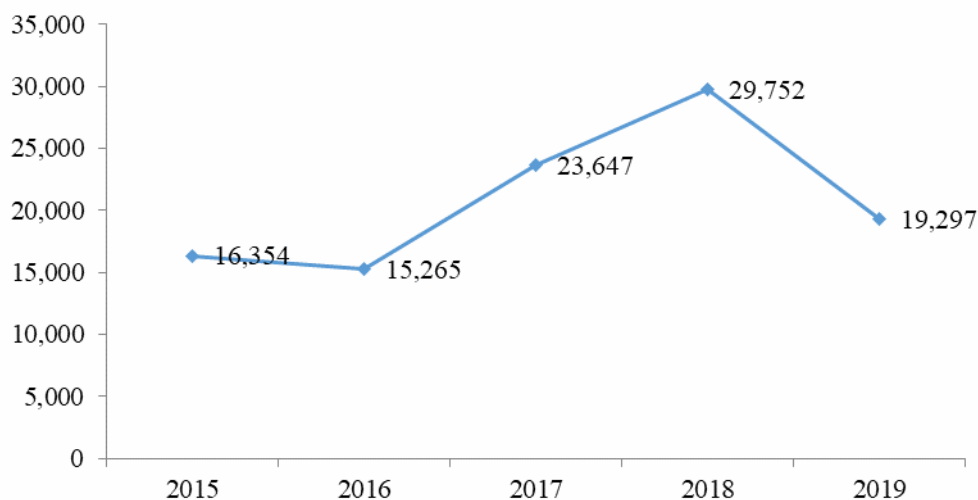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SAGSI 整理

（4）有机硅密封胶主要原料-国内 107 胶市场价格趋于平稳

在原材料供给端，2017 年、2018 年，受环保治理因素影响，上游主要原材料生产企业开工不足纷纷提价，致 107 胶价格持续高位；2019 年度随着新开工产能的扩大，产能利用率持续提升，原材料供应充足，供需平衡，价格趋于合理与相对稳定。

2019 年，中国经济、产业持续转型升级，经济运行总体稳中向好。在严厉的政策调控下，中国房地产市场增速相对放缓，房地产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出现降温；国外方面，中美贸易战背景增加了海外出口的紧张形势。综合因素导致 2019 年室温胶主要原料 107 胶行情下滑，价格跌幅相对较大。目前，107 胶与室温胶价格相对稳定。

图：国内 107 胶市场价格（单位：元/吨）



资料来源：百川盈孚《中国有机硅市场 2019 年度报告》

3、有机硅密封胶下游应用领域广泛

多年来，我国有机硅密封胶最大的消费领域一直是建筑行业，主要应用于建筑幕墙、门窗密封、装饰装修等方面。目前，我国建筑领域消耗有机硅室温胶约占全部密封胶消费量的 60% 左右。未来随着中国经济转型的逐步推进，人民收入水平的持续提升，高端制造与进口替代的不断深入，我国有机硅密封胶产业将继续保持稳定快速发展，在有机硅众多的下游应用领域中，将不断拓展在装配式建筑、新能源、电子电器、汽车制造等领域的应用与产品替代。

（1）建筑及基建行业

有机硅密封胶在建筑领域主要应用在建筑幕墙装配、房屋建筑的密封以及中空玻璃加工等三个方面；在道路、桥梁等基础设施建设中，广泛应用于抗震阻尼等领域。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持续稳定发展以及大规模基础设施投资拉动，有机硅密封胶出现较快增长。2018 年建筑领域消耗有机硅（室温胶）48.7 万吨，其中建筑幕墙领域消耗室温胶约 23 万吨，同比增长 14.1%。

在“环保趋严+劳动力紧缺”背景下，中央层面持续出台相关政策，大力推广装配式建筑。自 2013 年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发布《绿色建筑行动方案》开始，国家就密集制定关于推广装配式建筑的政策文件，在发展规划、标准体系、工程质量、产业链管理等多方面有明确要求。2016 年 2 月，国务院颁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力争用 10 年左右时

间，使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 30%，装配式建筑面积达 7 亿平方米，每平方米用胶需求为 1kg，预计 2025 年市场用胶需求将达到 100 亿元。随着装配式建筑兴起与发展，墙体与板材的接缝用胶需求加快，有机硅密封胶市场不断成长，具有产品性能和价格比较优势的国内高性能有机硅密封胶生产企业将迎来发展机遇。

表：我国新建建筑/装配式建筑市场规模预测

| 项目名称 | 2017 | 2018 | 2023E | 2025E |
|---------------|---------|---------|---------|---------|
| 房屋新开工面积（万平方米） | 178,654 | 209,342 | 245,879 | 255,812 |
| 装配式建筑占比 | 9% | 13.9% | 25.4% | 30% |
| 装配式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 16,079 | 29,099 | 62,453 | 76,744 |
| 装配式建筑市场规模（亿元） | 3,864 | 6,835 | 13,111 | 15,415 |

资料来源：住建部、国家统计局

（2）电子电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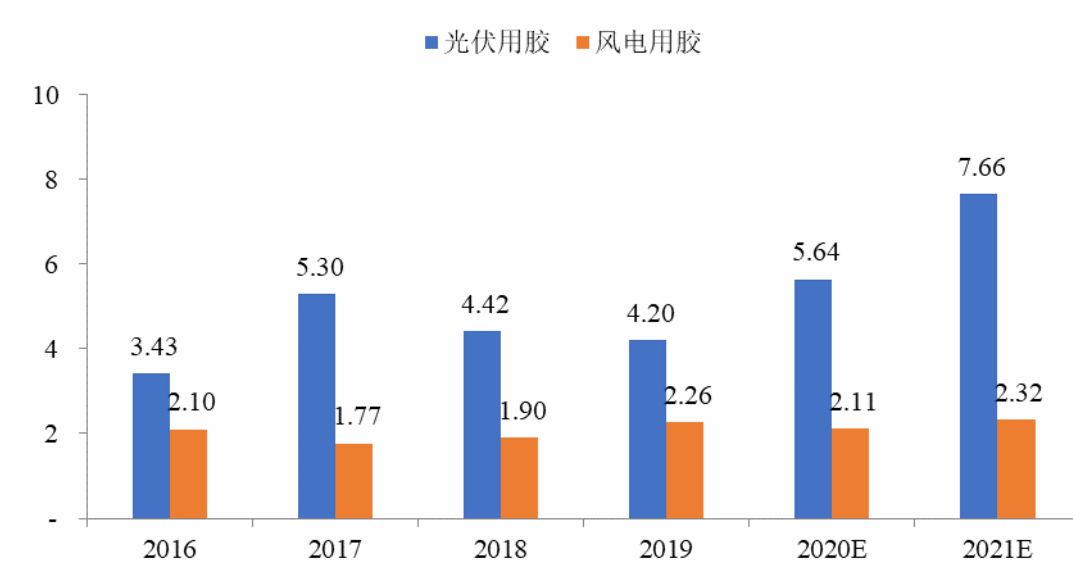
有机硅密封胶与胶粘剂在智能手机中应用广泛，芯片粘接、结构组装、摄像头、外壳、边框等部分均涉及。目前平均每个手机用胶量约 1-3 元，按照平均用量 2 元/部、2018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 13.95 亿部测算，对应的手机用胶市场规模空间约 28 亿元。

随着 5G 技术的进步，将带动手机及相关电子设备不断升级更新；同时受贸易摩擦的影响，相关设备供应链国产化趋势日益明显，这将进一步利好国内有实力的有机硅密封胶行业公司。

（3）新能源行业

在新能源领域，有机硅密封胶的应用主要在光伏和风电领域，其中光伏领域需求增长最快，太阳能电池片是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的核心部件，有机硅密封胶具有良好的密封性、电绝缘性、耐候性等特点，在太阳能电池组件封装生产中广泛应用，中国作为全球最大的光伏市场和增量最快的风电装机市场，装机量的提升将极大的提振有机硅密封胶的市场需求。预计到 2021 年，新能源领域的有机硅密封胶需求将达到 9.98 万吨。

图：新能源有机硅密封胶市场需求（单位：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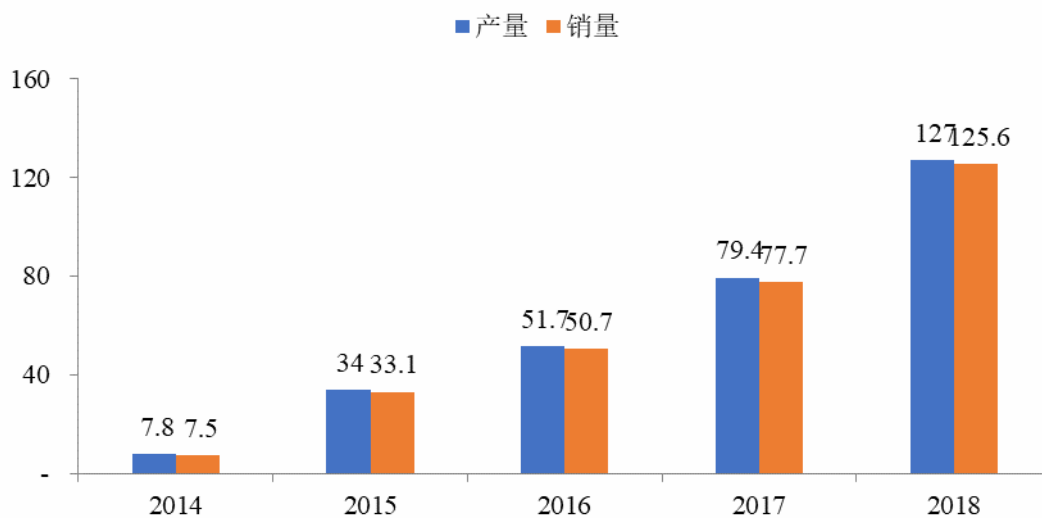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 数据

（4）汽车制造行业

汽车制造包括挡风玻璃用胶及动力电池的灌封，其中动力电池是新能源汽车的核心部件，有机硅密封胶在新能源汽车领域主要用于动力电池灌封保护。动力电池的灌封保护是实现电力驱动系统稳定、高效工作的关键。2018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量与销量分别为 127 万辆与 125.6 万辆，同比增长分别为 60.01%和 61.67%。

图：2014 年-2018 年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单位：万辆）



资料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同时随着整车气密性、环保健康标准等要求越来越高，胶粘剂性能改善的同时，单位胶粘剂用量也将增加。根据《全球汽车胶粘剂市场 2020 年展望》统计，2015 年全球汽车胶粘剂市场规模为 37.4 亿美元，至 2020 年将达到 55.6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8.2%。

4、有机硅密封胶行业进入壁垒

（1）品牌壁垒

有机硅密封胶产品主要面向建筑工程、产业客户，该客户群采购行为相对一般个人消费者更为理性，更关注产品性能与品质。建筑行业、装修装饰行业的工程客户倾向于使用知名产品凸显自身楼盘的质量及档次，产业客户更看重生产产品的质量与稳定性，所以希望与大品牌供应商建立合作，获得持续与深度服务。而品牌的建立与推广，需要企业长年投入大量研发、宣传资源，并凭借长期积累的优良使用效果而在客户群体中树立的良好口碑。这需要在长期的规范经营中，不断积累企业和产品的信誉，对新进入行业的企业而言也就形成了较高的门槛。

（2）渠道壁垒

有机硅密封胶产品应用领域众多，行业客户群体地理分布广阔，各主要品牌多采取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模式进行销售，终端店面及销售代表数量、产品区域覆盖能力是决定企业销售能力的基础。对于建筑及装饰装修客户，产品的使用效果较大程度上取决于施工方，而渠道终端技术支持与服务的优劣直接影响客户使用效果；对于工业制造业客户，由于其制造型号多样，需要企业进行实地指导，并根据客户需求及时调整产品服务方案，提供量身订做的技术服务。企业须具备整合市场分析、产品研发、销售网络、技术服务等诸多环节的综合管理能力，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期内建立完善的市场营销服务网络，难以与已形成强大的综合竞争实力的既有品牌厂商展开竞争，因而将面对较大的市场开拓壁垒。

（3）生产工艺与技术壁垒

有机硅密封胶行业生产不仅需要先进的生产设备，还需要掌握包括原料选购、产品配方、生产过程控制、分析检测等较高的专业技术。随着国家对产品品质、环保要求的日渐提高，行业内企业必须提高自身的技术研发体系，必须具备持续的产品开发能力以适应行业快速发展和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及时对现有原材料、

配方工艺等进行改进，及时推出适应市场需求、高附加值的产品，使自身在市场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生产工艺的掌握和技术的积累是进入本行业的重要壁垒。

（4）人才壁垒

有机硅密封胶行业产品的开发及配方工艺的配置都需要专业的技术人才。目前只有行业内领先企业具备专门的人才培养机制，能够自主培养致力于新产品、新工艺开发的技术人才。但对于整个行业而言，高层次创新型人才仍属于稀缺资源，建立并拥有高素质的开发团队和技工人员都需要长时间的积累，新进入企业缺乏经过长期生产实践培养出来的专业技术人员，人才的稀缺成为限制其发展的重要障碍。

5、影响行业的有利因素与发展趋势

（1）国家产业政策的鼓励

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版）》将“新型墙体和屋面材料、绝热隔音材料、建筑防水和密封等材料的开发与生产”和“苯基氯硅烷、乙烯基氯硅烷等新型有机硅单体，苯基硅橡胶、苯撑硅橡胶等高性能硅橡胶及杂化材料，三乙氧基硅烷等高效偶联剂”列为鼓励类。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为有机硅密封胶行业创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

2015 年，国务院发布《中国制造 2025》和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将新材料列为重点突破发展的战略领域之一。为指明重点领域的发展趋势、发展重点，引导企业的创新活动；2018 年 1 月，国家制造强国建设战略咨询委员会等组织编制了《中国制造 2025》重点领域技术创新路线图（2017），其中明确提出重点发展硅橡胶、硅油、硅树脂等，充分说明了有机硅材料对经济发展的重要性。

从国家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对有机硅密封胶行业发展的政策导向上来看，国家采取了鼓励和引进新型有机硅深加工产品发展的政策。国家产业政策及相关行业的产业政策的支持，给有机硅密封胶及新材料行业提供了充足的空间。

（2）市场对绿色环保产品重视度不断提高

近年来，环保问题越来越受到社会公众的重视，国家越来越多的倡导绿色环保理念，使用环境友好型产品已是社会各界的广泛共识。

2013年9月国务院发布《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以来，全国掀起了一场推进VOC治理、改善环境空气质量的综合治理运动。在石化、有机化工、表面涂装等行业实施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完善密封胶等产品挥发性有机物限值标准，推广使用水性涂料，鼓励生产、销售和使用低毒、低挥发性有机溶剂。2019年6月，生态环境部发布《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进一步推动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3）上游单体供给增加将有效解决有机硅密封胶行业原料来源问题

有机硅单体是下游深加工的基础，经过不断的技术积累和引进吸收创新，目前国内一些大型的有机硅单体生产企业已经掌握了有机硅单体生产的核心技术。同时随着国外将产业重心转向下游深加工有机硅产品，而有机硅单体在欧美发达国家基本停产的利好，使得国内企业产能得到充分的释放。目前上游单体主要厂商，包括新安集团、合盛硅业、东岳硅材等未来几年均有较大扩产计划，预测2022年单体产能较2019年底新增157万吨，上游单体产能持续扩大为有机硅密封胶快速增长提供了良好的基础。

（4）新兴市场国家具有巨大消费需求潜力

人均有机硅消费量与人均GDP呈现正比关系，通常低收入国家有机硅需求增长对收入增长的弹性更大。目前，中国等新兴市场国家人均有机硅消费量接近1KG，而欧美、日韩等发达国家和地区人均约2KG。未来随着经济的发展，新兴市场国家的有机硅消费需求仍有较大增长潜力，以中国、印度等为代表的亚洲市场，人口基数大、人均消费量低，未来将成为全球主要的有机硅消费需求增长区域。

（5）有机硅密封胶下游应用领域不断扩大，需求强劲

有机硅对石油和天然气依赖度低，是石油基合成材料理想的替代品。目前建筑领域（如建筑幕墙、节能门窗、中空玻璃等）是有机硅密封胶的传统应用领域。未来随着中国经济转型的逐步推进，人民收入水平的持续提升，高端制造与进口替代的不断深入，我国有机硅密封胶产业将继续保持稳定快速发展，在有机硅众多的下游应用领域中，将不断拓展在装配式建筑、汽车制造、新能源、5G通信、电子电器、轨道交通等领域的应用与产品替代；此外，有机硅密封胶具有高可靠

性、高稳定性，对国家重大工程、特种应用领域具有不可替代性。综上，有机硅密封胶行业的景气度将会因下游需求的旺盛得到持续提升。

6、影响行业的不利因素

（1）同质化产品无序竞争的现象依然存在

目前我国有机硅密封胶生产企业大多为中小型企业，企业规模较小、技术含量较低、工艺落后，主要生产同质化的低附加值产品。上述企业资金实力、人才储备和研发投入有限，无法促进行业进行有序的良性竞争，大部分企业停留在仿制和价格战等较低层级的竞争水平上。从短期来看，同质化的低价竞争影响了行业的利润率水平，对行业规范建设、有序运行造成不利影响。近年来，因市场竞争，部分企业已经选择退出市场；部分企业通过大力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进一步实现优势集中。

（2）面临国外巨头进入本国市场的竞争冲击

由于美国、西欧等主要有机硅产品消费市场均已形成了被陶氏和瓦克等企业垄断经营的格局，难以寻觅新的市场空间，且国外发达国家相关企业成本较高，主要有机硅产品生产商在这些国家的业绩增长均有所放缓。作为最具发展潜力的有机硅产品市场，中国吸引了世界各主要有机硅生产商的直接投资。随着世界有机硅产能进一步向中国转移，国内市场的竞争将会有所加剧。

7、行业技术水平及行业特性

（1）有机硅密封胶行业的技术水平

近年来有机硅密封胶行业的技术水平随着下游产业同步发展，实现了快速进步。行业的技术水平一方面体现在有机硅密封胶性能以及与基材的组合性能的提升，另一方面体现在生产工艺技术水平的提升。

针对不同的用途，有机硅密封胶需要体现不同的物理和化学特性，这需要相关调配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目前随着下游客户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的加快，行业内的企业必须深度介入下游客户的产品设计，了解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的产品。只有具有灵活而快速反应的研发机制，企业才能市场中立足。

总体而言，国内企业的研发能力、生产工艺及生产设备等较发达国家有所落

后，但近几年国内部分领先企业已逐渐重视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加强产品质量控制，结合市场需求推出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优质产品。相比进口产品，虽然在部分高端型号上仍存在一定差距，但在多个档次的产品线上已能够较好的满足客户需求。且国内领先企业更能立足本土研发，根据客户需求、使用习惯、材料类型等研发与生产出更加符合客户实际的产品，并通过与客户的沟通、反馈，不断为客户持续优化产品与服务方案。

（2）有机硅密封胶行业的季节性特征

本行业的季节性主要受下游应用领域影响。有机硅密封胶中超过 60% 的应用集中在建筑领域，北方地区建筑的开工率受季节影响较大，因此建筑领域的产品销售也受其季节性影响而有所波动。但随着应用领域的扩展，其他工业应用的比重增加，行业的季节性波动呈降低趋势。

（3）有机硅密封胶行业的周期性特征

有机硅密封胶行业的发展与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息息相关，整体上随着宏观经济的波动而波动。目前有机硅密封胶下游应用领域主要包括高端建筑、汽车制造、轨道交通、5G 通信、电子电器、光伏新能源及其他工业制造等领域，均属于投资拉动型产业。因此当固定资产投资处于景气阶段时，整个行业发展都较为较快，反之，行业整体发展将呈现一定程度的放缓。

8、公司所处行业的上下游关联关系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有机硅密封胶行业，主要产品为有机硅密封胶，上游行业是基础有机硅行业，下游行业应用广泛，主要包括建筑装修、汽车制造、轨道交通、5G 通信、电子电器、光伏新能源及其他工业制造等领域。

有机硅密封胶就整个有机硅行业来说，上游行业的主要影响体现在本行业采购成本的变化。改革开放以来，上游行业发展迅速，近年来，化工材料生产企业纷纷新建、扩建，原材料供给不足的局面得到明显改善。就上游行业内部而言，近年来竞争加剧，壁垒较高，行业面临洗牌，部分国内小企业面临产业规模经济不够，无法与大企业竞争的问题，最终或将形成以陶氏、瓦克、信越、迈图等跨国企业与合盛、新安、东岳等国内企业为主的硅原料行业新格局。

下游行业对有机硅密封胶行业的发展具有较大的牵引和驱动作用，他们的需

求变化直接决定了有机硅密封胶行业未来的发展状况。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平稳快速发展，各行各业的消费结构持续升级，包括建筑装修、汽车制造、轨道交通、5G 通信、电子电器、光伏新能源及其他工业制造等领域在内的下游行业持续高速增长，有效拉动有机硅密封胶需求，使有机硅密封胶行业保持长远稳定的发展。

（二）行业竞争情况

1、行业竞争格局

有机硅密封胶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新材料行业的重要分支之一，市场规模较大，企业数量多，市场化程度高，竞争激烈。总体来看，我国有机硅行业的企业规模分布呈现“金字塔”状，即极少量大中型企业、众多中小微企业并存的市场格局。

（1）中国是有机硅密封胶生产大国，市场参与者较多，但行业集中度较低

我国有机硅密封胶企业数量与产量规模都较为可观，目前中国已成为全球最大有机硅材料生产国。在我国现有有机硅密封胶生产企业中，一直以来以中小企业为主。目前国内整个胶粘剂行业企业数量约 3,500 家左右，但是年收入达到 5,000 万的企业数量不足百家。

随着用户对产品质量、性能、环保节能要求的日益提高，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相对低端的产品与产能利润趋薄，一些技术水平落后、缺乏自主创新能力、环保措施不到位、工艺技术相对落后的生产企业将逐步被淘汰。行业内领先企业的市场集中度逐年提升。

（2）具有资金、技术、资源、管理等优势的领先企业竞争优势日益明显

一方面，随着国内经济结构不断优化转型，有机硅密封胶在新能源、电子通讯、交通运输、特高压等领域的需求更加旺盛；另一方面，国内环境保护力度的逐年加大、近期国际经济社会出现的贸易摩擦事项，进一步催化了我国强化产品质量与性能，加速实现高端产品进口替代的需求。而密封胶行业竞争格局中处于领先地位的企业具有技术优势、资源人才优势、生产工艺优势、品牌优势、规模优势，他们更能满足客户在产品品质、性能、环保等方面的需求，竞争优势日益明显，在行业发展中处于主导地位。

2、发行人国内同行业主要竞争对手

（1）陶氏化学

2016 年陶氏化学完成对道康宁股份的收购，道康宁由此成为陶氏化学的全资子公司。道康宁为全球硅胶技术和创新领域的全球领导者，2002 年道康宁中国应用技术服务中心正式启用，中心拥有六个专业实验室，国际一流的技术装备和应用技术人员，服务的主要领域包括建筑、纺织、造纸和纸品精加工、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个人护理、汽车保养和电子产品等。

（2）美国迈图

美国迈图在全球范围内的有机硅业务为众多行业带来创新，包括汽车、电子、个人护理、消费品、航空航天和建筑等行业。美国迈图提供基础硅氧烷聚合物以及一系列添加剂，包括硅烷、特种硅油和聚氨酯添加剂。拥有有机硅配方产品，包括有机硅弹性体和有机硅涂层材料等产品。同时美国迈图也与客户合作共同制定产品方案以满足特定的需求。

（3）德国瓦克

德国瓦克化学集团是一家全球运作的化学品公司，成立于 1914 年，主要业务包括有机硅、聚合物、生物科技、多晶硅等，覆盖世界主要地区，是全球主要的有机硅生产商及高品质粘结剂的大型企业。德国瓦克生产有机硅产品 3,000 多种，主要产品包括有机硅弹性体、密封胶、硅油、硅树脂、硅烷等。

（4）日本信越

日本信越化学株式会社成立于 1926 年，拥有 PVC 和化学品、有机硅、功能性化学品、半导体硅、电子和功能材料等。自 1953 年进入有机硅领域，现已开发超过 5,000 种产品，日本信越有机硅产品链齐全，在有机硅单体及下游产品研发方面均占有领先地位。

（5）回天新材（300041.SZ）

回天新材是专业从事胶粘剂和新材料研发、生产的高新技术企业集团。主要产品包括有机硅胶、非胶类产品、聚氨酯胶等，是中国新能源、电子、汽车、工业、包装、环保、建筑、高铁等行业胶粘剂和新材料领域的规模供应商之一。

2019年，实现收入18.80亿元，净利润1.58亿元；其中有机硅橡胶产品实现收入92,505.47万元，占其公司收入比重51.97%。

（6）集泰股份（002909.SZ）

集泰股份是一家以生产密封胶和涂料为重点的高新技术企业。产品主要包括有机硅密封胶、水性涂料、水性密封胶等。产品广泛应用于建筑工程、家庭装修、集装箱制造、钢结构制造、石化装备、船舶游艇等领域。

2019年，实现收入10.16亿元，净利润0.86亿元；其中有机硅密封胶产品实现收入72,192.84万元，占公司收入比重71.16%。

（7）杭州之江

杭州之江是一家专门从事化工新材料研发和生产的企業。杭州之江拥有八大系列60多个品种的产品，主要包括胶粘剂与密封胶、涂料、汽车用NVH等产品。产品广泛应用于建筑、汽车、机械、电子、电器、太阳能光伏等行业，在市场上享有一定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8）广州白云

广州白云是硅酮结构密封胶生产及销售企业。产品主要包括结构性密封胶、耐候密封胶、装配式建筑密封胶等。

3、发行人市场份额变动情况及趋势

有机硅密封胶行业市场集中度较低，发行人报告期内有机硅密封胶市场占有率情况如下：

| 项目 | 2019年 | 2018年 | 2017年 |
|----------------|-------|-------|-------|
| 发行人密封胶产量（万吨） | 5.95 | 4.12 | 3.62 |
| 国内有机硅密封胶产量（万吨） | 98.00 | 93.00 | - |
| 占比（%） | 6.07% | 4.43% | - |

资料来源：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

四、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属于有机硅密封胶行业，主要产品为有机硅密封胶、硅烷偶联剂、防腐

材料等。具体产品品种及用途如下图所示：

| 产品名称 | | 产品用途 | 示意图 |
|--------|-------|--|---|
| 有机硅密封胶 | 建筑类用胶 | 主要用于建筑领域的幕墙、门窗、内装（瓷砖、装饰材料、墙体、地板、天花板等）、中空玻璃及装配式建筑等领域。 |  |
| | 工业类用胶 | 1、汽车制造：在汽车及其他运输工具制造方面的应用，主要指现场成型密封垫圈和汽车发动机、风挡玻璃、门窗框架、反光镜、排气管、车灯、仪表、集装箱、车箱及其他易受水淋设备的粘接密封；2、电子电器：有机硅密封胶由于具有优异的绝缘保温性能，热膨胀系数较低；3、光伏新能源：由于有机硅密封胶的耐紫外线老化、耐高温老化能力，大量用于光伏组件的密封；4、手机通信：公司生产的压敏胶主要用于手机及相关通信设备；5、其他工业制造方面的应用：有机硅密封胶广泛用于该领域的包封、灌注、粘接、浸渍和涂覆等。 |  |
| 硅烷偶联剂 | | 主要包括氨基类、酰氧基类、烷氧基类和环氧基类硅烷偶联剂，具有“工业味精”的美称，是制造各种高性能材料和新材料的关键原材料之一。在塑料、橡胶、胶粘剂、涂料、纤维、皮革、纸张、金属材料、冶金铸造及建筑等领域得到广泛应用。 |  |
| 防腐材料 | | 公司目前防腐材料主要用于污水处理厂、发电厂等污水处理系统的混凝土污水池、钢材槽体等内衬防腐，管道、金属结构部件等外部防腐等。 |  |

（二）公司的业务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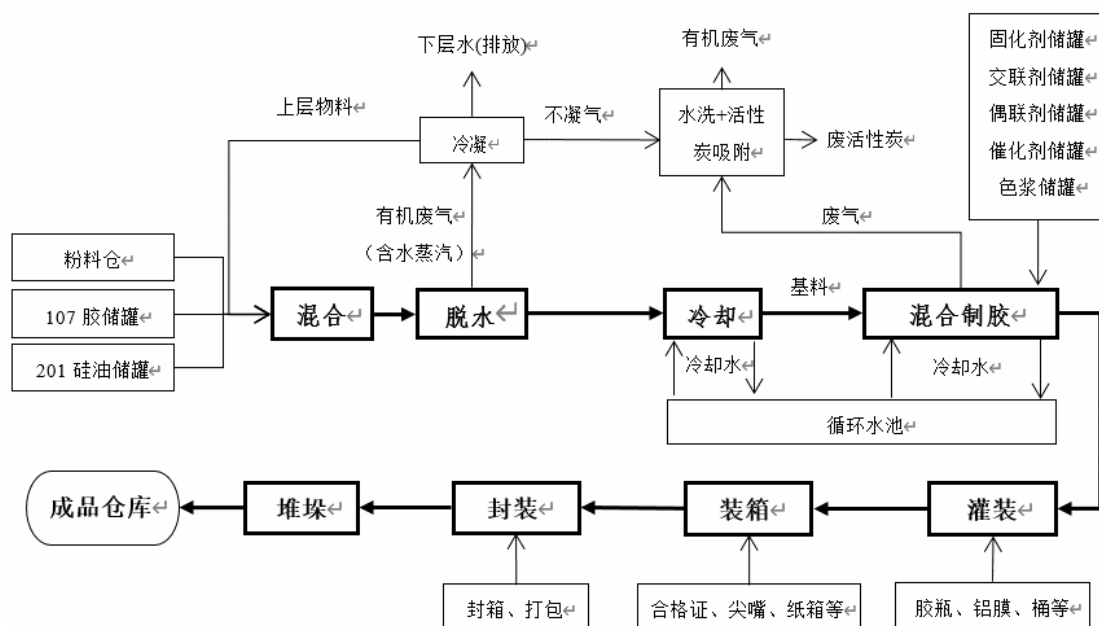
1、公司有机硅密封胶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1）单组分有机硅密封胶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单组分有机硅密封胶采用高速分散机和螺杆混合脱水、螺杆和静态机混合制胶、自动分装包装的全自动连续化生产工艺，各工段设备均按照设定的参数自动运行。按配方设备各种原料的参数，107胶、201硅油从原料储罐中取料，通过输送泵和管道连续输送到高速分散机和螺杆机，填料从粉料仓中取料，通过密闭管道和气力输送将填料输送到生产线的中间罐，计量后加入高速分散机和螺杆机；液料与填料在高速分散机和螺杆机中搅拌混合均匀，在螺杆机的中后部设置真空脱水装置以脱除原料中的水分（设置冷凝回收罐）；脱水后的物料经管道送往冷

凝器冷却降温后送入静态机和螺杆机中，同时按配方从原料储罐中依次连续泵入色浆、偶联剂、催化剂、交联剂、固化剂等，物料在静态机和螺杆中边输送边完成搅拌混合过程，使 107 胶与固化剂、交联剂充分反应；在螺杆机末端设置有真空脱气装置，出料经管道挤入自动分装机，自动灌装成指定容量，经自动装箱机将产品、合格证等装入纸箱中，再经自动封箱机封箱后由自动码垛机堆码后入库。

整个生产过程为全密闭过程，不与环境空气接触；全部搅拌过程均在常温、真空状态下进行，采用夹套水冷；脱水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回收冷凝器处理后，产生的冷凝液静置分层，上层物料回用，下层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排入预处理池，不凝气与混合制胶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一同经水洗和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过程中的间接冷却水循环使用。详细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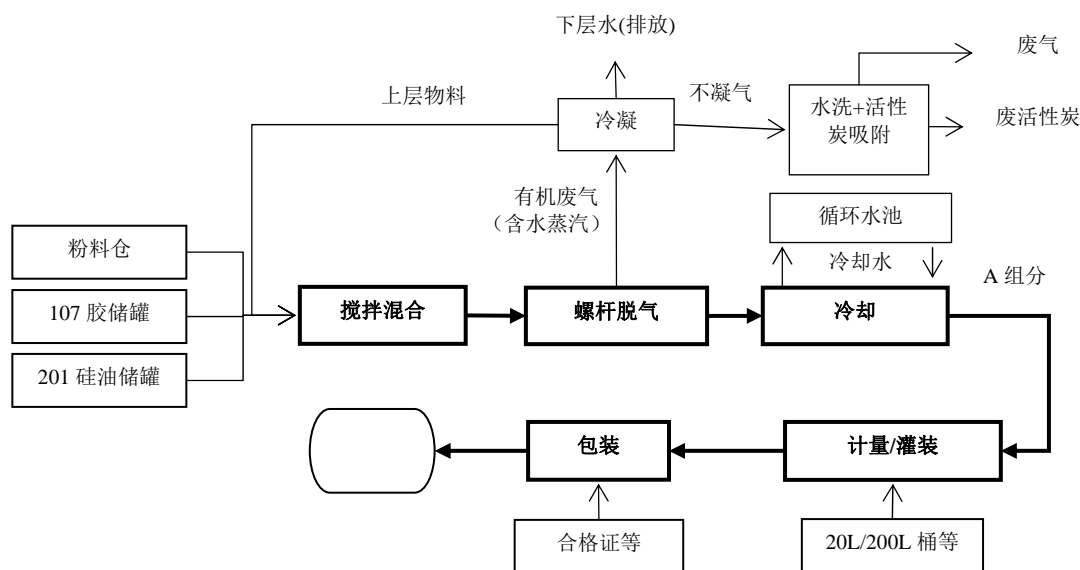
(2) 双组分有机硅密封胶生产工艺流程

1) 有机硅密封胶 A 组分生产工艺流程

双组分有机硅密封胶 A 组分的生产采用高速分散机搅拌混合、双螺杆脱气、在线冷却、计量灌装的连续化生产工艺，各工段设备均按照设定的参数自动运行。按配方设备各种原料的参数，107 胶、201 硅油从储罐中取料，通过输送泵和管道输送到计量罐进行计量，计量后泵入大容积高速分散机中，填料先人工开袋（设置滤筒除尘器）通过管道输送入粉料仓，再通过管道气力输送将填料输送到生产线的中间计量罐，计量后加入大容积高速分散机；液料与填料在高速分散机中混

合均匀，经分散机下部的输送泵将物料泵入螺杆机脱除原料中的水分（设置冷凝回收罐）；脱水后的物料经管道送往冷凝器冷却降温后进入自动计量灌装系统将胶产灌入大桶内，经封袋、盖盖后采用吊装设备将成品吊到托盘上固定入库。

整个生产过程为全密闭过程，不与环境空气接触；全部搅拌过程均在常温、真空状态下进行，采用夹套水冷；脱气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回收冷凝器处理后，产生的冷凝液静置分层，上层物料回用，下层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排入预处理池，不凝气经水洗和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过程中的间接冷却水循环使用。详细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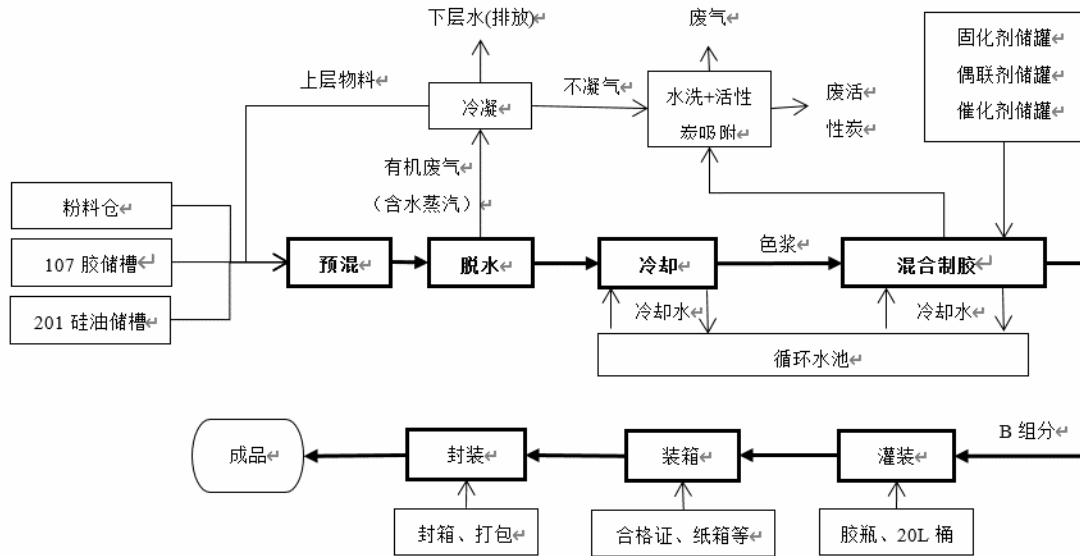


2) 有机硅密封胶 B 组分生产工艺流程

双组分有机硅密封胶 B 组分采用间歇式生产工艺。B 组分生产用色浆采用高速分散机搅拌混合脱水的生产工艺。将 107 胶或 201 硅油依次加入高速分散机中，随后将颜料通过投料平台加料（人工开袋，设置滤筒除尘器），经高速分散机搅拌混合，搅拌升温至 120℃，抽真空脱除原料中的水分后，出料即为色浆，用压机压入周转桶内密封暂存待用。按配方将色浆、偶联剂、催化剂、固化剂、增塑剂等经计量后加入高速搅拌机中，常温下搅拌混合（釜体夹套水冷）并抽真空脱气后制得胶料 B 组分，经灌装、包装后为 B 组分成品送入成品仓库。

整个生产过程均在密闭设备（机械密封）中进行，不与环境空气接触；脱水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回收冷凝器处理后，产生的冷凝液静置分层，上层物料回用，下层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排入预处理池，不凝气经水洗和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过程中的间接冷却水循环使用。详细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所示：



2、采购模式

公司制定了供应商评价管理制度，对供应商进行评级，建立了《合格供方名录》。公司根据自身的经营战略需求制定采购战略规划开发、考核供应商，进行采购物料分类、价格核算、材料成本控制、商务谈判、合同签订、采购流程优化等。采购部门根据已审批的采购计划进行询、议价，采购方案申报，并根据已审批的采购方案签订采购合同、物料跟踪等。按年度预算、月采购需求计划，对采购申请、订单下达、入库、发票核销及付款申请等各个采购环节的管控，为公司采购决策提供依据。对于生产所需的常规原材料、辅料等物料，从《合格供方名录》中选取优质供应商进行采购；对于设备等其他材料，主要采取比选或招标的方式择优采购。目前，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3、生产模式

公司实施“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由销售中心根据库存量和客户订单向生产部下发任务通知，生产部根据任务要求组织生产；对于有定制要求的品种，还需经技术部门组织评审后，由生产部组织生产。公司严格按照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ATF16949：2016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进行生产管理。

4、销售模式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主要采取直销、经销两种销售模式，

建立了广泛的营销网络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公司根据产品类型主要销售模式如下：

有机硅密封胶：建筑类用胶产品市场容量大、客户分布广，采取以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工业类用胶产品应用领域针对性强，技术要求高，公司建立了技术专家型的营销团队，针对不同行业需求，为客户提供技术支持和产品整体解决方案。工业类用胶采取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建立了客户管理系统，与重要经销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防腐材料：采用防腐材料直销与防腐工程总包相结合的销售模式。硅宝防腐拥有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根据电力环保设施、污水池处理等领域对防腐材料的不同需求，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防腐材料及工程施工方案。

硅烷偶联剂：国内销售业务以直销模式为主，同时开展部分贸易出口业务，产品已远销美国、欧洲、日本、韩国、台湾及东南亚等地，深受客户信赖。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模式情况表

单位：万元

| 销售模式 | 2019年 | | 2018年 | | 2017年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经销模式 | 58,229.03 | 57.20% | 44,106.28 | 50.66% | 37,256.99 | 51.16% |
| 直销模式 | 43,574.47 | 42.80% | 42,951.02 | 49.34% | 35,566.07 | 48.84% |
| 合计 | 101,803.50 | 100.00% | 87,057.30 | 100.00% | 72,823.06 | 100.00% |

注：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建筑胶，建筑类用胶产品市场容量大、客户分布广，通常采取经销模式为主。

五、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一）现有业务发展安排

公司主要从事有机硅密封胶等有机硅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涵盖有机硅密封胶、硅烷偶联剂、防腐材料等，其中有机硅密封胶是公司的核心业务。公司所处行业为有机硅行业，其产品属于特种高分子新材料，是《中国制造2025》重点领域技术创新路线图（2017）中明确重点发展项目，是国家重点支持发展的先进基础材料。

1、有机硅密封胶

公司的有机硅密封胶业务主要由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硅宝新材开展，主要产品包括建筑类密封胶和工业类密封胶，主要应用在高端建筑、汽车制造、轨道交通、5G 通信、电子电器、光伏新能源等领域。目前有机硅密封胶业务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也是未来重点发展的核心业务。

2、硅烷偶联剂

公司的硅烷偶联剂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安徽硅宝开展，主要产品包括氨基类、酰氧基类、烷氧基类和环氧基类等各种硅烷偶联剂，主要应用于密封胶、人造石英石、玻璃纤维、铸造树脂、涂料油墨等领域。

3、防腐材料

公司的防腐材料业务主要由子公司硅宝防腐开展，主要业务集防腐材料的研发和制造、防腐技术咨询与服务、防腐系统解决方案设计等于一体，致力于提供完善的防腐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主要应用领域为电力工程防腐、污水处理池等。

公司一贯奉行“技术不断创新、品质精益求精、服务及时有效”的宗旨，经二十余年的发展已成为有机硅密封胶行业中拥有自主知识产权、较高品牌知名度、独特配方及工艺设计能力、雄厚技术储备，并能根据客户多样化需求研发出不同性能产品的业内领先企业。同时，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拥有的“硅宝”品牌于 2012 年获得国家工商总局认定的“中国驰名商标”称号，并拥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国家实验室认可（CNAS）的检验中心、四川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四川省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四川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等众多科研创新平台。目前公司是我国领先的有机硅密封胶生产企业。

（二）公司的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所处的有机硅密封胶产业是国家政策大力支持的产业，公司将立足于新材料行业，形成以有机硅材料为主、其他新型材料为辅的业务板块，产品主要应用于高端建筑、汽车制造、电子电器、新能源、工业防腐、轨道交通、动力电池等领域，充分利用在生产规模、资金实力、品牌知名度、创新平台、人才聚集等方面的领先优势，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行业产品结构调整。通过自身业务发展和投资并购成为新材料产业集团，实现业绩持续增长，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主要包括：巩固建筑用胶市场领先地位、提高工业用胶领域市场占有率、拓宽防腐领域市场等。

作为中国有机硅密封胶行业领先企业之一，公司将抓住下游基建、新能源、电子信息、轨道交通等市场需求的良好契机，依托稳定的原料供应，充分发挥公司在工艺技术、设备运营维护、技术研发创新以及精细化管理等方面的显著优势，以资本市场为平台，通过行业整合和技术创新，扩大有机硅密封胶产能，提高产品附加值和品牌价值，逐步发展成为产业链基本完整、产品结构合理、具备研发创新、制造、品牌营销等综合能力一流的新材料产业集团，实现公司制定的战略目标。

（三）募集资金与未来发展目标的关系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84,000 万元（含），用于“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补充流动资金”等项目。

1、推动公司业务规模扩张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业务仍以有机硅密封胶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主。公司目前拥有 8 万吨/年的有机硅密封胶生产能力。通过本次募投项目公司将新增 10 万吨/年的有机硅密封胶生产能力。项目实施后，硅宝科技有机硅密封胶产品的产销规模将迅速扩大。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从公司经营的角度，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项目建成后将推动公司业务规模扩张，进一步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强化公司中高端产品的品牌形象，提高市场占有率，有利于实现公司制定的战略目标。

2、提升研发能力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扩建现有的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改善研发条件、进一步提升研发实力、突破行业核心关键技术、拓展有机硅材料在 5G 通讯、医疗器械、锂电池等领域的应用，引领行业创新发展、打造国际一流的国家企业技术中心。为公司保持行业竞争优势，引领行业发展提供技术支持。

3、改善公司财务状况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本实力将较大增强，净资产进一步提高，公司财务状况得到改善，财务风险进一步降低，有利于增强公司资产结构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

4、提升公司未来盈利能力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本实力增强，进一步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等盈利指标能够实现比较稳定的增长，随着项目稳定运行及推进，未来公司的盈利能力得以增强。同时，本次发行的募投项目经过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做大做强有机硅密封胶主业、增强公司研发与创新能力，从而实现产能的扩大和收入、利润的增加。

第二章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背景

1、下游需求拉动增长，行业迎来发展机遇

公司主要从事有机硅密封胶等新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属于有机硅材料行业，上游行业为基础有机硅行业，下游行业广泛，包括建筑幕墙、中空玻璃、节能门窗、装配式建筑、电力环保、电子电器、汽车制造、机场道桥、轨道交通、新能源等众多领域。

多年来，我国有机硅密封胶最大的消费领域一直是建筑行业，主要应用于建筑幕墙、节能门窗、装饰装修、装配式建筑四个方面。目前，我国建筑领域消耗有机硅密封胶约占其全部消费量的 60% 左右。此外，在汽车制造、轨道交通、电子电器、新能源、电力、5G 通讯及其他制造业，有机硅密封胶广泛用作导热灌封、粘接密封等用途，其中，新能源领域已经成为有机硅密封胶下游应用中发展最快的领域之一。下游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使得有机硅密封胶的需求快速增长，行业迎来了新一轮的增长机遇。

2、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领先企业发展前景广阔

世界上主要的有机硅密封胶生产企业有美国陶氏、美国迈图、德国瓦克、日本信越和德国汉高等，这些企业占据了我国有机硅密封胶的高端市场，国内中低端市场主要被中国本土生产企业占据。目前，本土有机硅密封胶生产企业众多，但行业内存在大量落后产能，生产规模达到 2 万吨/年以上的厂家仅有十几家，主要有本公司、回天新材、集泰股份、杭州之江等。

随着用户对产品质量、性能、环保以及节能要求的日益提高，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相对低端的产品与产能利润趋薄，一些技术水平落后、缺乏自主创新能力的生产企业逐步被淘汰。另一方面，国内环境保护力度逐年加大，也加速了环保措施不到位、工艺相对落后的生产企业的退出。由于以公司为代表的行业领先企业能生产出在品质、性能、环保等方面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所以竞争优势日益明显，在行业发展中处于主导地位。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目的

1、提高公司产能，扩大市场份额

公司主要从事有机硅密封胶等新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涵盖有机硅密封胶、防腐材料、硅烷偶联剂等。受益于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扶持、上游有机硅单体供应的日益充足以及有机硅密封胶下游应用领域的持续扩大，有机硅密封胶市场前景广阔。

凭借先进的技术和领先的工艺，公司产品得到客户广泛认可，经营业绩保持稳步增长，2019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102%。然而目前，公司高端密封胶的产品产能已经无法满足高端市场快速增长的终端需求，市场份额的进一步提高受到限制。

公司拟通过实施“10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打破产能瓶颈、提高产品性能、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巩固公司的行业竞争优势。

2、完善研发体系，增强研发实力

不同细分领域的新应用对有机硅密封胶的产品性能有千差万别的需求，是否能够满足这些需求依赖于厂商对产品各项性能指标的控制能力，缺乏研发储备的厂家难以生产出适应细分需求的产品。此外，高端产品中往往存在明显的先发优势，技术领先者将获得市场增长的大部分份额。

公司每年均投入大量的资金用于技术升级和新产品开发。2017年至2019年，公司研发费用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维持在4%以上。然而，随着产品下游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公司的研发项目日益增多，现有的研发场地和设备已无法满足研发需求。

公司拟通过实施“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扩建现有的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改善研发条件、进一步提升研发实力、突破行业核心关键技术、重点拓展有机硅材料在5G通讯、医疗器械、锂电池等领域的应用，引领行业创新发展、打造国际一流的国家企业技术中心。

3、补充流动资金，保障经营发展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的产能产量、销售规模 and 市场份额进一

步增长，这也使得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日益提高。

公司拟通过实施“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更好地满足公司生产、运营的日常资金周转需要，降低财务风险和经营风险，增强竞争力。

二、发行对象及与发行人的关系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对象为符合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合格的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发行对象不超过 35 名。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预案所规定的条件，根据询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所有发行对象均以同一价格认购本次发行股票，且均以现金方式认购。若国家法律、法规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公司本次发行尚无确定的发行对象，因而无法确定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系。发行对象与公司之间的关系将在发行结束后公告的发行情况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三、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案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二）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有效期限内择机向特定对象发行。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向特定发行股票的对象为符合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

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合格的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发行对象不超过 35 名。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预案所规定的条件，根据询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所有发行对象均以同一价格认购本次发行股票，且均以现金方式认购。若国家法律、法规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四）发行价格与定价原则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八十。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将对发行底价作相应调整。

其中：

发行期首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发行期首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发行期首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底价将按照下述方式进行相应调整。

假设调整前发行价格为 P_0 ，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每股派息/现金分红为 D ，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_1 ，则：

派息/现金分红： $P_1=P_0-D$

送股或转增股本： $P_1=P_0/(1+N)$

两项同时进行： $P_1=(P_0-D)/(1+N)$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本次发行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五）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总额不超过 84,000 万元（含），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99,270,585 股（含）。

在上述范围内，公司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实际认购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最终若公司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前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六）限售期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限售期限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执行，本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认购的股份，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基于本次交易所取得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票锁定安排。

（七）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本次发行股票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享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八）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九）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四、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84,000 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总投资 |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
|----|-------------------|------------------|------------------|
| 1 | 10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 | 56,140.00 | 52,000.00 |
| 2 | 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 8,023.00 | 8,000.00 |
| 3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24,000.00 | 24,000.00 |
| 合计 | | 88,163.00 | 84,000.00 |

若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五、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面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投资者，采用竞价方式发行；目前，本次发行尚未确定具体发行对象，最终是否存在因关联方认购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构成关联交易的情形，将在发行结束后公告的发行情况报告书中披露。

六、本次发行是否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公司在本次发行前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完成后亦不会出现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不涉及公司控制权的变化。

七、本次发行方案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本次发行方案已经公司于2020年5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发行方案已经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调整后的本次发行方案已经公司于2020年6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发行方案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需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

在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后，公司将向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票发行、登记和上市事宜，完成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全部呈报批准程序。

第三章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84,000 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总投资 |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
|----|--------------------|------------------|------------------|
| 1 | 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 | 56,140.00 | 52,000.00 |
| 2 | 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 8,023.00 | 8,000.00 |
| 3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24,000.00 | 24,000.00 |
| 合计 | | 88,163.00 | 84,000.00 |

若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

1、项目概况

| | |
|----------|---|
| 项目名称 | 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 |
| 项目实施主体 |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项目实施地点 | 成都市新津县新材料产业功能区新材 28 路以北 |
| 项目实施土地来源 | 自有，土地证号：新津国用（2013）第 1212 号、新津国用（2014）第 1048 号 |
| 项目实施厂房来源 | 租赁全资子公司房产扩建 |
| 项目概述 | 本项目计划租用硅宝科技全资子公司成都硅宝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新津县新材料产业功能区新材 28 路以北）现有厂区 4、5、9、13、17 号车间，投资 5614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51608 万元），进行 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的建设。项目无新增用地，通过采购粉体自动化输送计量系统、高速分散机、双螺杆挤出机、静态混合机、全自动包装系统、自动码垛机、智能化控制系统等主要设备 1900 余台套，并改造智能仓库及车间，最终新建 6 条高端密封胶智能生产线， |

| |
|--|
| 分别用于高端建筑幕墙用硅酮耐候密封胶、硅酮结构密封胶、太阳能用硅酮密封胶、改性硅酮密封胶、电子器件用导热灌封胶等高端密封胶的生产，项目建成后产能将达到 10 万吨/年。 |
|--|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积极响应落实国家产业政策，促进行业优化发展

2015 年，国务院发布《中国制造 2025》和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将新材料列为重点突破发展的战略领域之一。为指明重点领域的发展趋势、发展重点，引导企业的创新活动，2018 年 1 月，国家制造强国建设战略咨询委员会等组织编制了《中国制造 2025》重点领域技术创新路线图（2017），其中明确提出重点发展硅橡胶、硅油、硅树脂等，充分说明了有机硅材料对经济发展的重要性。

从国家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对有机硅密封胶行业发展的政策导向上来看，国家采取了鼓励和引进新型有机硅深加工产品发展，同时限制和淘汰落后有机硅上游单体产能并举的政策。国家产业政策及相关行业的产业政策的支持，给有机硅新材料行业提供了充足的空间。

（2）通过募投项目建设，提升公司有机硅密封胶的生产能力，缓解产能压力，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公司推行精细化管理，经营计划稳步实施。建筑用胶领域，行业集中度明显提升，公司市场份额稳健增长，目前居行业前列；工业用胶领域进口替代明显加快，公司电子电器、轨道交通、新能源用胶等均实现高速增长。

凭借公司稳定高质的产品、完善的市场销售渠道与服务能力、良好的品牌影响力，公司密封胶产品的经营规模增长较快，销量和销售收入稳步增长，公司产能利用趋于饱和。在产品收入方面，公司销售收入从 2017 年的 7.28 亿元，增长至 2019 年的 10.18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18.24%；在产品产量方面，公司主要产品产量从 2017 年的 4.19 万吨，增长至 2019 年的 6.49 万吨，年复合增长率达 24.38%。报告期内，公司有机硅密封胶产能利用率一直保持在较高水平，产能瓶颈问题不断凸显。

因此，公司通过实施本次“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提升公司密封胶的生产能力，将有助于公司缓解产能压力，满足市场需求，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3）主动转型升级，保持与扩大领先优势，积极推动公司“打造有机硅材料国际知名品牌”战略目标的实现

在我国经济社会建设新常态下，一方面，随着国内经济结构不断优化转型，密封胶材料在光伏新能源、5G 通讯、轨道交通、特高压等领域的需求更加旺盛；另一方面，国内环境保护力度的逐年加大、近期国际经济社会出现的贸易摩擦事项，进一步催化了我国强化产品质量与性能，加速实现高端产品进口替代的需求。而密封胶行业竞争格局中处于领先地位的企业具有技术优势、人才优势、工艺优势、品牌优势、规模优势，更能满足客户在产品品质、性能、环保等方面的需求，竞争优势日益明显，在行业发展中处于主导地位。

公司通过本次主业产能规模提升，将进一步夯实在有机硅密封胶的行业主导地位，促进公司“打造有机硅材料国际知名品牌”战略目标的实现；同时积极拓展综合性领先的有机硅密封胶产品产能，不断丰富公司产品品种与应用领域，进一步提升公司行业地位。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有机硅密封胶作为应用广泛的工业材料，市场应用与需求空间巨大

随着近几年市场对有机硅密封胶产品认知的普及、深入以及产品质量和稳定性的提高，有机硅密封胶产品的应用领域不断扩大。随着中国经济转型的逐步推进，人民收入水平的持续提升，高端制造与进口替代的不断深入，我国有机硅密封胶材料产业将继续保持稳定快速发展，在密封胶材料众多的下游应用领域中，其不断拓展在装配式建筑、新能源、电子通讯、交通运输领域的应用与产品替代；此外，有机硅密封胶产品具有高可靠性、高稳定性，在国家重大工程、特种应用领域的应用具有不可替代性。综上，有机硅密封胶行业的景气度将会因下游需求的旺盛得到持续提升。

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的年报显示，2018 年有机硅密封胶的消费量为 93 万吨。有机硅密封胶主要原材料是 107 室温硫化硅橡胶（简称：107 胶），107 胶的产量及消费量的变化情况，很大程度的反应了有机硅密封胶的市场需求情况。根据 SAGSI 统计，2018 年中国聚硅氧烷消费结构中，用于 107 胶领域的占比为 34.70%，对应消费量约 36.09 万吨；同时预计 2023 年用于 107 胶领域的

聚硅氧烷消费量为 64.10 万吨，2018 年至 2023 年预测年复合增长率为 12.17%，行业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速度。随着下游应用领域的进一步拓展，行业的景气度将会得到进一步提升。

（2）公司业内优秀的管理团队和精细化管理模式为项目实施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公司管理团队有不同工作背景，经验丰富、各具所长，产生良好的协同效应，形成优势互补。公司董事长王有治先生是行业内的领军人物，曾获得国家科技创新创业人才（国家万人计划）等荣誉。

公司的全自动化生产线具有国际先进水平（如中国第一条自动化立式有机硅密封胶生产线）。公司利用自身在有机硅密封胶的研发制造上的技术优势和经验优势，在引进吸收国外先进制造工艺基础上，突破了自动化控制和连续化生产线建设的关键技术，建立了精细化生产管理模式。采用连续化生产模式制备的有机硅密封胶产品，通过全自动程序控制配料、预混、加料、灌装和包装等作业，降低了系统误差，大幅提高了产品性能稳定性。公司多年积累的工艺技术与生产经验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可有力保障项目顺利达产并稳定运行。

（3）公司研发能力行业领先，扎实的技术储备为本次项目顺利实施奠定坚实的技术基础

硅宝科技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导、参与制定国际、国家、行业标准 100 余项。公司持续重视技术创新，将不断研发适应市场需要的新产品作为保持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手段。目前，公司聚集了一大批行业权威技术专家（包括 4 位国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专家委员）、知名顾问团队，组建了以博士、硕士为主的中青年研发团队，具有强大的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和技术服务能力；公司与中国科学院、清华大学、北京化工大学、四川大学、电子科技大学等科研院校、重点大学开展研发合作；同时，公司聘请院士、国际知名教授等作为公司的技术顾问或客座专家，有效将产学研进行深度融合，极大地加快了公司的创新速度。

硅宝科技企业技术中心被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联合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公司是国家工业和信息

化部、财政部认定的“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荣获四川省科技进步一等奖、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一等奖、中国专利优秀奖等称号。2019 年公司持续加强平台建设，获批建设了四川省有机硅橡胶制备技术工程研究中心，并获评为工业企业知识产权运用试点企业。

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和创新成果在行业中起到领军示范作用，其中由公司牵头承担的“十三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新型功能性复合弹性体制备技术”项目，已顺利通过国家科技部组织的中期检查。项目的实施将有力提升我国有机硅密封胶材料产业技术创新能力，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为有机硅密封胶、密封胶基础材料提升和产业化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同时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4）公司良好的销售体系和客户基础为项目的产能消化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硅宝科技深耕有机硅密封胶主业二十余年，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已经在全国主要区域开发了众多的客户与经销商，拥有良好的客户关系和网络基础，在行业内享有较好的品牌知名度，公司拥有的“硅宝”品牌于 2012 年获得国家工商总局认定的“中国驰名商标”称号。同时公司通过丰富的媒体平台，全方位、多维度展示公司产品和品牌，提升公司品牌形象。

公司客户广泛分布于建筑幕墙、中空玻璃、装配式建筑、电力环保、电子电器、汽车制造、轨道交通、新能源等领域。在建筑领域，公司成功入围恒大地产、绿地集团、龙湖地产、世贸地产、万达集团、碧桂园等大型房地产商品品牌库。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北京城市副中心、西安丝路国际会议中心、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天府国际机场等众多国家重点标志性工程和地标建筑均使用了硅宝科技的产品，在新冠疫情抗疫期间建设的“火神山医院”和“雷神山医院”也使用了硅宝产品。

在电子电器领域，公司为比亚迪、中兴、中国电子科技集团、中国航天科技集团等众多企业提供专业的电子用胶解决方案及技术支持；在轨道交通领域，公司轨道交通用密封胶成功用于国家重要干线铁路——商合杭高铁、京雄城际铁路、郑万高铁等。公司研发的轨道交通新产品已在高铁隧道、海外市场成功试用。良好的客户基础为公司下游持续稳定的需求带来有利的保障。

4、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 56,140.00 万元人民币，包括土地和厂房建设费 8,100.00 万元、设备购置费 43,508.00 万元、前期建设和测试费 490.00 万元、预备费 1,042.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000.00 万元。

| 项目名称 | 项目投资金额（万元） |
|-------------------|------------------|
| 1、土地和厂房建设 | 8,100.00 |
| 1.1 土地费用 | - |
| 1.2 厂房建设费 | 8,100.00 |
| 2、设备购置费用 | 43,508.00 |
| 3、前期建设和测试费 | 490.00 |
| 3.1 方案设计费用等 | 390.00 |
| 3.2 环评、安评、职评费 | 100.00 |
| 4、预备费 | 1,042.00 |
| 5、铺底流动资金 | 3,000.00 |
| 合计 | 56,140.00 |

5、项目经济效益评价

项目建设期为三年，运营期为 10 年（包含建设期），项目于运营期第五年（包含建设期）达产，达产后实现年销售收入 163,190.48 万元，年净利润为 18,808.59 万元，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 24.46%（税后），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6、相关部门的审批情况

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取得了新津县行政审批局核发的《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项目代码：川投资备【2020-510132-26-03-454574】JXQB-0097 号）。

2020 年 6 月 5 日，公司取得了成都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成环承诺环评审【2020】6 号）。

（二）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1、项目概况

| | |
|----------|---|
| 项目名称 | 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
| 项目实施主体 |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项目实施地点 | 成都市高新区新园大道 16 号 |
| 项目实施土地来源 | 自有土地，不动产权证编号：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130733 号 |
| 项目实施厂房来源 | 自有房产，不动产权证编号：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130733 号 |
| 项目概述 | 硅宝科技拟在现有生产基地（成都高新区新园大道 16 号）投资 8,023 万元，进行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的建设。项目无新增用地，通过改造部分厂房（面积约 4,000 平方米），采购进口实验用双螺杆挤出机、真空高温脱挥装置、预混合机、扫描电镜、色谱仪、动静态疲劳试验仪等实验及检测设备仪器，共计 200 余台套，进行有机硅材料关键技术开发、应用场景模拟，以及智能化工艺技术开发研究，开发新型有机硅橡胶产品，重点拓展有机硅材料在 5G 通讯、医疗器械、锂电池等领域的开发和应用。 |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项目是落实公司发展战略的必然选择

公司立足于新材料行业，坚持以有机硅材料行业为主、其他新型材料为辅的业务板块，产品主要应用于建筑、汽车、新能源、轨道交通、工业防腐、动力电池等领域。在上述战略指引下，公司通过研发，在有机硅材料领域取得了显著的成绩。公司的企业技术中心是中国有机硅密封胶行业第一家、也是唯一一家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公司牵头的新型功能性复合弹性体制备技术是“十三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2016 年，公司成为工信部、财政部联合认定的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2017 年公司成为住建部认定的第一批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2018 年，“硅宝防雾车灯用有机硅密封胶”、“有机硅电子披覆胶”通过四川省新产品鉴定，填补了国内外行业空白，防雾性能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同年，公司获得四川省科技进步一等奖。2019 年，“汽车车灯用反应型聚氨酯热熔胶”、“高比容量锂离子电池硅/碳复合负极材料”通过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组织的成果鉴定，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获得授权 56 项发明专利，并有多项研究成果达到了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随着业务的发展，公司将继续加大锂电池材料、轨道交通材料、新能源材料等领域的研发投入，丰富公司产品品种和提高公司技术竞争力的战略发展计划。因此，本项目的实施成为公司落

实发展战略的必然选择。

（2）项目是增强公司研发能力、保持竞争优势的必需路径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非常重视研发工作。公司研发投入始终处于较高水平，并建设拥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近年来，公司每年均有多款新产品完成开发推向市场。通过研发，公司在国内率先开拓了多个应用领域，拓宽行业市场，提升了应用领域产品价值。在市场对于产品技术要求越来越高的情况下，研发创新在行业竞争中将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只有通过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才能保持公司在行业中的技术领先地位，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3）项目是改善公司现有研发条件，满足经营发展的迫切需要

近年来，随着有机硅行业市场需求的不断扩张需要。同时，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以及研发任务的增加，公司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的现有条件已难以满足未来研发创新所需，突出表现为研发场地相对有限，部分研发设备难以满足研发项目需求，研发人员配置不足等方面。因此，公司迫切需要扩大研发场地，增添满足未来研发所需的先进研发设备，引进高端研发技术人员，从而提升公司整体研发能力，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和下游市场发展创新所需。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公司拥有实施项目的经验和技術

公司自成立之初就开始重视科技创新工作。2005年，公司正式成立企业技术中心，同年被认定为市级企业技术中心。2009年，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2016年，公司技术中心被国家发改委、科技部等5部委联合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公司是以技术为主导的高新技术企业，拥有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经过多年研发积累，公司在新材料领域形成了丰富的产品体系和技术储备，并具备丰富的研发经验。公司主导、参与制订了多项国际、国家、行业标准。公司获得了中国专利优秀奖、四川省科技进步一等奖、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中国工业防腐蚀技术协会科技进步一等奖等多项奖项。公司的“防雾车灯用有机硅密封胶技术”、“有机硅电子披覆胶”、“汽车车灯用反应型聚氨酯热熔胶”、“高比容量锂离子电池硅/碳复合负极材料”等技术，先后在省部级科技成果鉴定会议上获得“产品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填

补国内空白”的鉴定结论。公司成为工信部、财政部联合认定的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公司是“国家重大专项”的研究参与企业，具有丰富的研发和科技成果转换实力。因此，本项目实施具备技术与经验的可行性。

（2）公司拥有实施项目的人员基础

经过多年的发展与积累，公司已建立了一支专业门类配套、行业经验丰富、研发能力较强的复合型研发技术团队。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4 位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技术委员会专家委员，硅宝技术研发团队中博士、硕士占比近 30%。公司制定了具有竞争力的薪酬政策、激励制度以及与技术研发岗位相适应的培训计划，选拔、培养并留住了一批具有丰富研发经验的技术人员。此外，为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将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方式扩充项目所需的研发人员。因此，本项目实施具备人才可行性。

4、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 8,023.00 万元人民币，包括土地和建设费用 1,240.00 万元、设备购置费 6,633.00 万元、前期建设和测试费 150.00 万元。

| 项目名称 | 项目投资金额（万元） |
|-------------------|-----------------|
| 1、土地和建设费用 | 1,240.00 |
| 1.1 土地费用 | - |
| 1.2 实验室改建工程费用 | 1,240.00 |
| 2、设备购置费用 | 6,633.00 |
| 3、前期建设和测试费 | 150.00 |
| 3.1 设计费 | 100.00 |
| 3.2 科研管理软件系统 | 50.00 |
| 合计 | 8,023.00 |

5、相关部门的审批情况

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取得了成都高新区发展改革和规划管理局核发的《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项目代码：川投资备【2020-510109-26-03-454693】JXQB-0209 号）。

2020 年 5 月 14 日，发行人已完成了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的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备案，备案号为：20205101000100000417。

（三）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项目概况

2017、2018 及 2019 年度，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72,823.06 万元、87,057.30 万元及 101,803.50 万元，呈高速增长态势。公司预计未来流动资金需求较大，有必要通过直接融资的方式进行营运资金的补充。本次发行拟募集 24,00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未来业务规模持续发展带来的资金需求，从而优化公司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可能面临市场环境变化、市场竞争加剧等各项风险因素，未来若公司所处行业出现重大市场不利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保持一定水平的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同时，当市场环境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促进作用时，保持一定水平的流动资金能够帮助公司抢占市场先机，避免因资金短缺而错失良机。

（2）满足公司业务规模扩张的资金需求

2017、2018 及 2019 年度，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72,823.06 万元、87,057.30 万元及 101,803.50 万元，呈高速增长态势。未来，随着公司技术实力不断提升、产品结构不断丰富、业务规模稳步增长，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将日益增加，现有的流动资金在维持现有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后，难以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因此，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缓解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压力，为未来公司业务规模扩张提供保障，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三、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是公司综合考虑当前经济形势、行业竞争格局以及公司发展战略后做出的项目投资规划，市场前景广阔，经济效益良好。从公司经营管理的情况来看，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围绕公司的主营业务展开，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产业布局，强化公司的技术优势，提高市场占有率，有助于公司市场地位、品牌价值的提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有利于公司更快、更好的推进现有优质项目，促进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

（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产总额与净资产总额将同时增加，资金实力将得到有效提升；另一方面，由于本次发行后总股本将有所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营效益在短期内无法体现，因此公司的每股收益在短期内存在被摊薄的可能性。但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持，未来将会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理、可行，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第四章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本次发行后，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保持不变，不会导致公司业务和资产的整合。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公司在本次发行前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完成后亦不会出现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发行不涉及公司控制权的变化。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从事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的同业竞争的情况

本次发行面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投资者，采用竞价方式发行；目前，本次发行尚未确定具体发行对象，最终是否存在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从事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的同业竞争的情况，将在发行结束后公告的发行情况报告书中披露。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可能存在的关联交易的情况

本次发行面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投资者，采用竞价方式发行；目前，本次发行尚未确定具体发行对象，最终是否存在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从事的业务存在关联交易的情况，将在发行结束后公告的发行情况报告书中披露。

第五章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

一、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公司的审慎论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具备良好的发展前景，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和发展，但仍存在不可预测的风险因素。若国家政策、设备及材料供应商供货周期等方面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可能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及最终投产时间。若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市场环境变化、行业竞争程度显著加剧等情况，或者项目完成后，出现市场营销乏力、业务管理不善以及专业人才流失等情况，则相关募投项目可能出现无法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二、本次募投项目产能消化风险

公司 2012 年建成了“3 万吨/年有机硅密封胶生产基地”，公司占地 330 亩的“年产 5 万吨有机硅密封材料生产基地”于 2018 年基本建成，使得公司目前有机硅密封胶产能达 8 万吨。随着本次募投项目“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的实施，未来公司产能将达到 18 万吨，公司业务规模得以迅速扩张。

随着有机硅密封胶产品工艺的提升、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宽，伴随国内“新基建”、高端制造的蓬勃发展，中高端有机硅密封胶市场前景向好，社会投资有机硅密封胶项目的力度也在加强。尽管公司已凭借企业规模、技术实力、环保标准、品牌口碑和管理水平等综合实力成为行业内的领先企业。但基于公共卫生事件、国际贸易环境、国内市场竞争等因素变化，有机硅密封胶行业发展或将受到一定程度影响，如果公司不能很好地采取措施应对上述风险，公司的产能消化、经营业绩会受到一定的不利影响。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生产成本主要由原材料成本构成，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较大。2017 年以来，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幅度较大，受国家环保政策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等影响，2017 年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自 2018 年三季度，部分主要原材料价格开始回落，2019 年原材料价格回归至理性区间。

如果未来原材料的市场价格波动较大，而公司产品调价具有一定滞后性，势

必影响公司产品的毛利水平，对公司利润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四、市场风险

国内有机硅密封胶行业的企业较多、集中度较低，尽管随着供给侧改革和环保政策收紧，一批工艺技术落后、产品低端的中小型企业被淘汰，但总体上行业内企业的数量仍然较多，市场集中度仍然处于较低的水平。国内有机硅密封胶行业的竞争较为激烈，公司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五、管理风险

公司建立了科学、合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经营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及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公司人员亦将相应增加，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可能趋于复杂化，公司的经营决策、风险控制的难度有所增加。若公司的技术管理、营销管理、质量控制等能力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要求，人才培养、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不能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将面临相应的管理风险。

六、宏观经济波动和下游行业周期变化风险

公司产品广泛运用于建筑幕墙、中空玻璃、节能门窗、装配式建筑、电力环保、电子电器、汽车制造、轨道交通、新能源等众多领域，其中建筑及汽车行业受到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较大。若国内宏观经济增长不及预期或行业政策出现重大调整，将对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产生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公司业绩。

七、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摊薄的风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 84,000 万元人民币（含），预计发行不超过 99,270,585 股股票（含），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将进一步扩大。然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难以快速实现经营效益。因此，公司存在短期内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八、股票市场波动风险

本次发行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进而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然而，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经营状况，同时也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

重大产业政策、全球经济形势、股票市场的供求变化以及投资者的心理预期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由于以上多种不确定性因素的存在，公司股票价格可能会产生一定的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风险。

九、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批风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还须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票登记、发行和上市事宜，完成本次发行全部申报和批准程序。上述呈报事项能否注册成功，以及获得同意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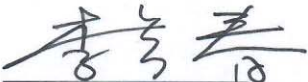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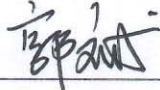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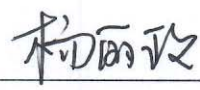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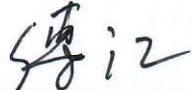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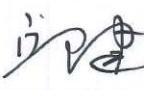




十、无实际控制人风险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王有治、郭弟民、郭斌三人系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22.84% 股份，为合并第一大股东；引领资本持有公司 17.80% 股份，为公司最大单一股东，并通过认购“申万菱信-引领资本 1 号大股东增持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 4.90% 股份，合计持股比例 22.71%，为公司合并第二大股东；公司第三大股东杨丽玫，持有股权比例为 9.30%。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作出的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根据公司前十大持股比例状况，公司任一股东（无论是合并还是单一）所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不能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公司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虽然发行人治理结构清晰，依法制定了健全的“三会”议事规则，公司经营层、董事会、股东大会职责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但无实际控制人的情况仍然存在导致发行人决策时效性可能受到影响的风险。

第六章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 | | |
|-----------------|---|---|---|
| 全体董事签字： |  |  | |
| | 王有治 | 李步春 | 李铁军 |
| |  |  |  |
| | 宋贵祥 | 郭斌 | 杨丽珍 |
| |  |  |  |
| | 傅江 | 牟文 | 邱建 |
| 全体监事签字： | | | |
| | 曾志勇 | 姬建新 | 黄孝辉 |
| | | | |
| 其他高级管理 人员签字： | |  |  |
| | 王有强 | 黄强 | 李松 |
| |  |  | |
| | 罗晓锋 | 方丽 | |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9日

第六章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王有治

李步春

李铁军

宋贵祥

郭斌

杨丽玫

傅江

牟文

邱建

全体监事签字：

曾志勇

姬建新

黄孝辉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王有强

黄强

李松

罗晓锋

方丽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9日

第六章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王有治

李步春

李铁军

宋贵祥

郭斌

杨丽玫

傅江

牟文

邱建

全体监事签字：

曾志勇

姬建新

黄孝辉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王有强

黄强

李松

罗晓锋

方丽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9日

第六章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王有治

李步春

李铁军

宋贵祥

郭斌

杨丽玫

傅江

牟文

邱建

全体监事签字：

曾志勇

姬建新

黄孝辉

其他高级管理
人员签字：

王有强

王有强

黄强

李松

罗晓锋

方丽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签名： 应海瑶
应海瑶

保荐代表人签名： 李普海
李普海

盖 魁
盖 魁

法定代表人签名： 王常青
王常青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9日

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签名：



李格平

保荐机构董事长签名：



王常青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公司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学兵

张学兵

经办律师： 陈刚

陈刚

经办律师： 孙方

孙方

经办律师： 曾添

曾添



2020年 6月19日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文件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等文件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李武林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王小敏




邱燕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0月19日

五、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声明及承诺

（一）董事会关于除本次发行外未来十二个月内是否有其他股份融资计划的声明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行业发展趋势，考虑公司的资本结构、融资需求以及资本市场发展情况，除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外，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不排除安排其他股权融资计划的可能。

（二）董事会对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要求，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规定，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了认真的分析，并就采取的填补回报措施说明如下：

1、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1）财务指标计算主要假设和说明

①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情况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②假设本次发行方案于2020年10月末实施完毕。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构成对本次发行实际完成时间的判断，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③假设发行数量为99,270,585股，募集资金总量为84,000万元，本测算不考虑相关发行费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及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审批、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④在预测公司发行后净资产时，未考虑除募集资金和净利润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在预测每股收益时，未考虑限制性股票和库存股的影响。

⑤假设2020年除本次发行外，不存在其他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化的因素。

⑥假设 2020 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对应的年度增长率为 0%、10%、20%三种情形（该假设分析仅用于测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并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⑦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 2020 年盈利情况和现金分红的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0 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2）财务指标影响的测算过程

基于上述假设的前提下，考虑到对比的一致性，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对比如下：

| 项目 | 2019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2020 年度/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发行前 | 发行后 |
| 总股本（股） | 330,901,951.00 | 330,901,951.00 | 430,172,536.00 |
| 2019 年度现金分红占比 | | 37.67% | |
| 2019 年度现金分红时间 | | 2020 年 5 月末 | |
|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元） | | 840,000,000.00 | |
| 本次发行数量（股） | | 99,270,585.00 | |
| 预计本次发行完成时间 | | 2020 年 10 月末 | |
| 假设情形 1：2020 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对应的年度增长率为 0% | | | |
| 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31,564,617.09 | 131,564,617.09 | 131,564,617.09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23,783,915.55 | 123,783,915.55 | 123,783,915.55 |
|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元） | 891,522,092.22 | 973,526,318.05 | 1,813,526,318.0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40 | 0.40 | 0.38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40 | 0.40 | 0.38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 | 0.37 | 0.37 | 0.36 |

| 项目 | 2019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2020 年度/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发行前 | 发行后 |
| 收益（元/股） | |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 收益（元/股） | 0.37 | 0.37 | 0.36 |
| 每股净资产（元/股） | 2.69 | 2.94 | 4.2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96% | 14.17% | 12.31%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02% | 13.33% | 11.59% |
| 假设情形 2：2020 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 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对应的年度增长率为 10% | | | |
| 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元） | 131,564,617.09 | 144,721,078.80 | 144,721,078.80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 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23,783,915.55 | 136,162,307.10 | 136,162,307.10 |
|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元） | 891,522,092.22 | 986,682,779.76 | 1,826,682,779.76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40 | 0.44 | 0.42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40 | 0.44 | 0.42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 收益（元/股） | 0.37 | 0.41 | 0.39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 收益（元/股） | 0.37 | 0.41 | 0.39 |
| 每股净资产（元/股） | 2.69 | 2.98 | 4.2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96% | 15.48% | 13.46%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02% | 14.56% | 12.67% |
| 假设情形 3：2020 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 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对应的年度增长率为 20% | | | |
| 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元） | 131,564,617.09 | 157,877,540.51 | 157,877,540.51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 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23,783,915.55 | 148,540,698.65 | 148,540,698.65 |
|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元） | 891,522,092.22 | 999,839,241.47 | 1,839,839,241.47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40 | 0.48 | 0.45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40 | 0.48 | 0.45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 收益（元/股） | 0.37 | 0.45 | 0.4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 收益（元/股） | 0.37 | 0.45 | 0.43 |
| 每股净资产（元/股） | 2.69 | 3.02 | 4.2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96% | 16.77% | 14.60% |

| 项目 | 2019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2020 年度/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发行前 | 发行后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02% | 15.78% | 13.73% |

注 1：上述计算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规定，分别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所有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相应增加，而公司募投项目的效益实现需要一定的过程和时间，因此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将可能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摊薄公司的即期回报。

2、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将有较大幅度的提升。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经历一定时间的建设期，不能立即产生效益，在此期间股东回报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如果建设期内公司净利润无法实现同步增长，或者本次募集资金建设项目达产后无法实现预期效益，将可能导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被摊薄的风险。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应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不利影响，公司拟采取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机制、落实利润分配政策及加强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的措施，具体情况如下：

（1）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测算预期具有较高的投资回报率。随着项目逐步达产后，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将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力争提前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增加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2）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符合股东的长远利益。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使用用途和进度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并在募集资金的使用过程中进行有效的控制，以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尽快建成投产并产生经济效益。同时，公司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控制资金成本，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

（3）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积蓄发展活力

公司将不断改进绩效考核办法，建立更为有效的用人激励和竞争机制。根据实际需要，完善科学合理的用人机制、人才引进和培训机制，树立德才兼备的用人原则，搭建市场化人才运作模式。

（4）不断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健全和完善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制定了《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建立了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

综上，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合理规划使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持续采取多种措施改善经营业绩，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公司未来的投资者回报能力。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为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 (1) 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2)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3) 本人承诺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4)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5) 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 (6) 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 (7) 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之日，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本人承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作出承诺。

作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指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20年6月19日